



亲情流动

我爹叫我妈去买好烟,放在我旁边……

我上高二那年,迷上了摇滚和现代诗歌,从此一发不可收拾。每天背书包上学后,就直接躺在操场上,看书听音乐看云,愤世嫉俗,不亦乐乎。与我做伴的是摇滚乐、帕斯的诗。

班主任找我爹,教导主任找我爹,让我爹赶紧做我的思想工作,千万别让我这么荒废学业。但当时的我心思颓废,对教育反感至极,哪里听得进,日日过我声色犬马的日子。我爹哭过、骂过、哀求过,最后我反驳了一句话:我会拿诺贝尔文学奖的。他从此再无话可说,彻底被我骗了。直到今天他还会带着希望地问:你什么时候去得诺贝尔文学奖,千万不能给我吃空心汤圆啊。我叹着气,如今被房地产广告恶心得暗无天日的我,哪有心思钻研文学啊?现在想想,我爹那样答应我,一来是因为我实在情绪太差,二来也是我的语文老师写信说我是十年难遇的天才,三是他实在太爱我,不忍看我难受。

爹给我的另类宠爱

红海

记得我心绪低落的日子,他努力去那个了解那个摇滚歌手科特·柯本的来龙去脉,努力了解他女儿成天要死不活闷在房里抽烟的原因。他督促我妈去帮我主动买好烟,放我桌上,所以那一年我从来没有自己跑出去买过烟。有次倾盆大雨,我非要出门去离家颇远的公园,我妈以为我是去自杀的,所以不让我出门,就我爹说了一句:把伞带好,出门路滑,小心点,记得回家。

我爹自命不凡,却怀才不遇。我爹没上大学,他说他一辈子记得我奶奶说的一句话:你们给我争气!我奶奶没文化,而且有点歇斯底里,她对子女不疼也不爱,教育起来也就这一句话,还是拍着大腿说的。

我爹这辈子最关心国家、国力、国势……家里堆满了他从报摊上买回的报纸杂志。他总是带着骄傲地说:美国人想压制我们中国是不可能的,我们国力强大。我常猜想,他这么热衷国力的评估,还有一点是为了那股市,他认为看股票就要看国际形势,这是根本。我不理解,只是觉得他太高太远。

我爹一辈子宠我爱我,这爱这宠无理又暴力。直到今天,每次和他吃饭,他都要在我耳边唠叨,这菜是他从哪个菜场哪个菜贩那里买的,品质如何过硬,边说边盛好一大碗汤单独给我,要我务必喝下,鱼直接夹下半条放在我碗里,还要求饭桌上所有的人监视我全部吃完。这在我婚后依然如此,只是我男人比较了解丈人,每每在丈人动手前,先把老婆的汤盛满。

我爹第一次见到准女婿和准亲家说的都是同一句话:“我这女儿心思简单,人善良,就是不会做家务,只会看书写诗。”他最担心我的就是我为单纯,所以总想着他在世的日子要多挣钱留给我,好让我过上可以不用上班也能看书写诗的日子。

冷暖世界

零下二十摄氏度的爱情

叶生

那是个冬夜,我值夜班。凌晨一点时,我接到内科的紧急会议通知,安排好工作,一拉开门,一股像刀子一样的寒气一直刺到心底里去。屋子里有暖气,还不觉得天冷,没想到外面的气温竟然这么低。

我走下楼梯,快到一楼时,隐约传来说话的声音,像梦呓一般:“你冷不冷?”“不冷,你呢?”“我也不冷。”走到一楼的门厅时,我看到了说话的人,一对中年夫妇,紧紧地并排缩在一个墙角,他们的腿上盖了一条被子。我快步从他们身边走过,可能是带过了一阵冷风,他们同时打了个寒颤。

半小时后,我从内科回来,走过他们身边,他们还在说着话:“回去给娃们都添件衣服。”“嗯,你也添一件吧。”“算了,我不要了,看病花了不少钱哩……”

我在他们断断续续的对话声中回到科室,我走到护士值班室,想问问有没有什么事,正看到护士从厚重的窗帘后面出来,她手里拿着一个东西,一见我脸就红了,调皮地说:“天气预报说今天最低温度是零下二十度,是本市有史记载的最低温度,我刚才专门在窗外测了一下,真的呢!”

我心里一动,问她:“还有没有空床?”她扫了一眼病床分布表,说:“还有。”我说:“我去查查房,麻烦你到楼下的门厅去把那一对中年夫妇叫上来,这么低的温度,他们在那里只怕会出事。”

她下去后没多久就又上来了,很紧张地说:“不好了,鲁医生,他们都站不起来了!”

我吃了一惊,赶下楼去。那对中年夫妇都是盘腿坐着,果然都站不起来了。我叫来了保卫科的人,把那对中年夫妇抬上了楼。

我一边给他们做治疗一边问他们的情况。原来他们是今天早上出院的,可为了等一份检查报告,耽误了回家的时间,又舍不得花钱住旅店,就想在那门厅里凑合一夜。护士埋怨他们说:“你们不知道吧,再这样坐下去,不到明天早上,你们的腿都要废了!”那男人不好意思地说:“是,是,我也感到腿麻了,想动动,可又怕把被窝弄凉了。”那女人也说:“是呀,我的腿也麻了,也忍着没动。”

这朴实无华的话使我的心一阵悸动:他们忍受着巨大的痛苦,只为了维护共同的那一点温暖啊!

智慧生活

电影《美国往事》开始后不久,有这样一个镜头令我记忆犹新:在事隔35年后,面条在午夜时分又一次回到了纽约,他拖着行李箱,静静地隔着酒吧的玻璃窗,看着老朋友莫胖子。他像回到自己的家一样,非常熟悉却又有点几迟疑地推开了酒吧的门,不动声色的莫胖子劝走了最后一位客人迎了上来,没有任何刻意的言词和动作,他们间的友情却像咖啡的香气一样,开始在银幕间弥漫开来。

这部电影,让我加深了对朋友这个词的理解。真正的朋友就是那种可以在午夜时分推开你的家门的人,无需事先通知或预约,甚至见面了不用说几句话,这种淡然的、类似于熟悉到不能再熟悉的家人回家一样的感情,才能真正称得上朋友。

我喜欢和朋友在家中喝酒,那是在酒店中无论如何也找不到的感觉。肯到家里喝酒的朋友都是不计较的,一条鱼,几根排骨,甚至几碟青菜就够了,只要有酒就可以。有几年时间,几乎每个周末我的家中总是高朋满座,妻子从来

午夜来客

盖小严

没有任何怨言,我也乐于穿梭在厨房和客厅中。这两年,可能是非典改变了人的聚集习惯,也可能是大家都忙了起来,总之以往客厅里的欢声笑语极少见了。往日每周都要见的的朋友,再见的时候彼此都会惊呼,有一年没见了吧?我们都渐渐习惯了家中的寂寥,习惯了守着老婆孩子过一个安静的周末。有了事情,也是聚到酒店里谈。家里的门铃,已经少有人按响了。

前不久的一天晚上,突然接到电话,两位朋友正在赶往我家的路上。这个时候,已是夜间11点。听到这个消息,有些兴奋,许久不见的朋友了,电话里约了几十次要聚一次,但始终没有机会。简单整理了一下家,做了几个菜,又等了些许时间,午夜的客人来了。就像南京诗人韩东的诗写的那样,他们带着夜色的味道,带着一点点的拘谨,站在了客厅里。很快,他们就像在自己的家一样了。我们碰杯,点评电视里唱歌的女生,大笑,趁妻子不在的时候,聊几句稍过火的话题……恍惚间,我成了电影里那个莫胖子,那个对朋友真诚、忠诚的人,这感觉让我快乐。

朋友不顾我的挽留,从夜色中来,又在夜色中走了,仿佛一场梦一样。我在微微的酒意中睡去,梦中可能会有一场不散的筵席。